

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1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卫元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后，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